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8月8日以专人、邮件传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际参与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、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及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,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,并将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余额354.22万元(占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0.63%)及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余额561.59万元(占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0.98%),合计915.8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,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

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0 日